



在充滿挑戰的一年，  
中電一如既往，成功履行對  
業務有關人士的責任。

米高嘉道理爵士

## 親愛的股東：

我在2005年報的主席報告中指出，對中電而言，2006年會是極為重要而具挑戰的一年。我們不單面對未來香港電力工業規管機制的轉變，並須有效地管理在其他地區的資產，同時要負責任地處理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以符合社會人士的期望。

2006年，中電以磊落公正的態度有效地面對這些挑戰。一如本年度業績反映，我們能夠繼續為股東創優增值。

本年報及隨附的《社會及環境報告》將更詳盡介紹中電於過去一年的成就，以及未來數年的前景。在這主席報告內，我希望繼續集中討論去年曾提及的各項重大挑戰。<SER

### 2008年後香港電力業務的規管機制

鑑於規管本港電力業務的管制計劃協議將於2008年期滿，香港政府於年內完成了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第二階段公眾諮詢。誠如股東所知，中電一直積極參與這方面的公開討論，現時正與政府商討2008年後的安排。雖然整個過程非我們所能控制，但相信新的規管架構可望於2007年內定案。

我們一向以正面和建設性的態度與政府溝通，並力陳我們一貫的觀點，就是香港需要一個穩定、長遠的規管機制，在保持平衡各業務有關人士的利益之餘，讓市民繼續享有優質的電力服務。

在現行的管制計劃下，中電為香港市民提供的供電服務一直十分出色，對此我們絕對不容忽視。無論在供電可靠度、成本效益、可負擔電價水平、客戶服務及環境管理方面，中電的表現均達致世界級標準，對這些驕人成果，我們必須鄭重確認並好好捍衛。

此外，我們必須正視電力工業投資者的合理權益。香港的電力基建完全由私人投資興建，政府並無直接或間接的財政資助。電力工業涉及電廠和營運資產的長遠規劃和龐大投資，有關的經濟週期往往長達數十年，因此股東及貸款機構等資金供應者的支持至為重要。對這些資金供應者而言，投資方式和對象，其實選擇甚多。

投資電力工業人士的決定可能受多方面影響，例如長遠規管及營商環境的不明朗因素、燃料的供應及價格、政府干預的可能性、環保政策是否飄忽不定或過度嚴苛，以及市場發展等。要香港電力工業繼續獲得投資者支持，上述風險必須清晰界定、盡量予以紓緩，並由政府、股東和消費者等業務有關人士公平分擔。如規管機制未能平衡及尊重投資者的利益，則可能完全無法吸引資金，又或者最低限度不能誘使投資者適時作出投資，結果損害供電可靠度。

長遠而言，投資者和消費者的利益相輔相成，並無衝突。在過去40年，管制計劃確保投資者適時為香港提供足夠電力基建作出投資，並獲得公平回報。而香港市民則從中受惠，得以合理電價享受妥善營運電力基建帶來的可靠供電及理想的環境管理表現。

無論是在公眾諮詢期內向政府提交的意見書或在持續的討論過程中，我們均一直強調確認及平衡各業務有關人士利益的重要性，當中包括中電及其投資者的利益。我仍然深信，在我們與政府的溝通，以及公眾和政界人士對協議的仔細檢視下，新協議最終會反映各方共同的決心：確保香港市民繼續享有世界級的供電服務。為此我們必須捍衛管制計劃已取得的成果，並引進一個長遠、牢固的規管架構，讓我們在成功的基礎上向前邁進。



→ (左) 探訪泰國BLCP電廠  
→ (右) 聆聽「安全圈金獎」其中一名得獎者講解

## 環境管理表現

2008年後規管架構的其中一個要素，是鼓勵我們在香港的電力業務持續提升環境管理表現，尤其是減少發電廠的氣體排放。在這方面，我們需要政府為香港的長遠燃料組合制訂清晰的政策方針，配合有關的氣體排放規例和標準，並在制訂時考慮每種燃料在組合內的角色，以及衡量燃煤、燃氣、核能和可再生能源發電方面的相關技術、營運能力和限制。

為配合政策，政府須代表社會各界向電力工業提供所需的支持和配套。舉例說，如政府希望香港逐步減少燃煤發電，則必須容許電力公司採取相應措施，例如在香港建立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引入液化天然氣作為替代燃料。要作出這些安排，我們必須有一個可靠的規管機制，讓電力公司可與海外燃氣供應商安心簽訂長期合約，作出投資以進一步減少發電廠的廢氣排放量，以及全面探討液化天然氣的應用潛力。

雖然未來的電力規管架構尚未明朗，但中電於2006年已為香港液化天然氣站項目及簽訂燃氣供應協議的準備工作取得進展。此外，青山發電廠繼續推行減排計劃，有關的建築工程已取得環境許可證，待該電廠加裝先進的減排設備後，將可大幅降低燃煤機組排出的氧化氮和二氧化硫。

環境管理事宜，例如與氣候轉變有關的風險，將繼續對集團包括香港以外的業務造成越來越大的影響。然而，這些挑戰也為我們帶來機遇。中電於2005年6月成立的可再生能源部，在管理及開發可再生能源資產方面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中電不斷提升可再生能源發電業務的規模及技術，不單發展各種可再生能源發電方式(包括水力、風力及最近開發的生物質能發電)，並在眾多不同國家擁有或開發可再生能源業務。我們在這方面的努力漸漸受到國際認同，在著名雜誌《歐洲貨幣》(Euromoney)聯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主辦的2006年「全球可再生能源大獎」中，中電榮獲「全年最佳可再生能源發展企業」殊榮。我們現正邁步向前，以祈成為亞洲區開發可再生能源的領導。

在《社會及環境報告》中，我們更深入討論中電在環境管理方面的表現，並且闡述在各個營運地區為當地居民作出的社區貢獻，彰顯我們作為負責任能源供應商的承諾，為所屬社群創優增值。<SER

## 資產營運

有效地管理、營運及保養資產，是我們取得長遠成就的基石，也是我們贏得股東、政府、市民及客戶等業務有關人士信任的關鍵。按發電設施可用率、輸電系統可靠度、客戶服務素質等客觀標準衡量，中電於2006年表現出色，令董事會及我均深感欣慰。我們在以上範疇的表現，是確保香港市民繼續支持中電為他們提供不可或缺電力服務的最重要因素之一。



- (左) 2006年「安全表現頒獎典禮」
- (右) 與OneEnergy合作夥伴三菱商事株式會社的總裁小島順彥先生會面

在澳洲、中國內地、台灣、泰國及印度等地區，中電憑著營運電力資產的專長，向商業夥伴以至地方及中央政府證明，我們是具實力和負責任的能源供應商，有能力及決心履行對他們的承諾，並為所服務的社會作出貢獻。然而，雅洛恩、安順及防城港電廠於2006年第四季度相繼發生承辦商員工致命意外，警惕我們必須恪守安全規則，並加強發電廠內所有人員的安全文化。我已要求管理層對集團的安全政策及措施進行檢討，董事會及我均希望集團於2007年的安全表現有所提升。

## 2006年財務業績

中電以審慎及負責任的態度管理資產，從2006年良好的財務表現可見一斑。由於2005年的總盈利包括澳洲一筆單次性稅項綜合利益2,004百萬港元，因此2006年的盈利錄得13.3%跌幅。然而，剔除這稅項綜合利益及鶴園重建項目溢利，集團的營運盈利則增加7.7%，至9,856百萬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2006年末期股息每股0.89港元，並就鶴園重建項目溢利派發特別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連同年內已派發的三次中期股息，全年總股息為每股2.41港元，而2005年的總股息則為每股2.38港元。

這年報的首席執行官回顧和其他章節將更詳盡說明作為集團盈利上升動力的集團業務及營運表現。我很高興香港及其他地區的主要業務均對集團作出可觀的盈利貢獻，印證中電數年前在香港以外地區發展業務的多元化策略卓有成效，股東因此受惠於更廣泛的盈利基礎，即使任何一個地區出現市場、規管或其他風險，我們也可減少因而受到的衝擊。

回顧2006年，我相信中電已有效履行對業務有關人士的責任，包括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為市民提供可靠電力、以負責任的態度營運資產，並為股東創優增值。在股東不斷支持、董事會密切監督，以及管理層和員工悉力以赴的情況下，中電決心於2007年及未來的日子會繼續履行責任，再創佳績。



米高嘉道理爵士

香港，2007年2月28日